

##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为控股子公司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已部分解除担保，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 500 万元。

●根据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的 2,100 万元项目贷款提供担保并签署了贷款担保协议。

截止 2014 年 7 月 26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60,98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6.69%，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为部分控股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贷款提供了担保，现就为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 一、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于近期部分解除担保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09年5月31日召开第六届四次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枝江桑德枝清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清水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的 3,600 万元 8 年期项目贷款提供担保（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3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09-39）。

本次解除部分担保以前，公司为枝清水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700 万元。

近日，公司接控股子公司报告其归还银行贷款情况，枝清水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的 3,600 万元项目贷款，前期已归还 1,900 万元，枝清水务于 2014 年 5 月继续归还该笔贷款中的本金 500 万元，公司目前为枝清水务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申请的项目贷款担保余额为 1,200 万元。

## 二、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签署担保协议事项：

1、201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14年度提供担保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控股子公司经营资金的贷款需求，为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146,000万元担保额度，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各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按步骤实施其所需的贷款担保额度。

2、公司控股子公司老河口桑德清源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河口水务”）于2014年5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襄阳分行（以下简称“襄阳中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2014年襄阳中银借字060号），襄阳中行为老河口水务提供2,100万元9年期项目借款，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确定的担保额度，公司于2014年5月27日与襄阳中行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2014年襄阳中银保字095号），为老河口水务前述贷款事项提供担保。

### 3、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如果债务人在任何正常还款日或提前还款日未按约定向债权人进行清偿，债权人有权要求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

（4）公司为老河口公司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之日起两年，如主债权为分期清偿，则保证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

##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相关说明

1、在公司本次部分解除担保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金额合计为 161,484 万元。

2、公司本次解除担保总额为500万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160,984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13,984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3,100万元以及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拟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额度143,900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6.69%，占公司最近一期

经审计总资产的21.62%，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本公告所述相关控股子公司银行还款单据；
  - 2、公司与襄阳中行签署的《保证合同》（编号：2014年襄阳中银保字095号）
- 特此公告。

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二十六日